

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岭南职院人〔2025〕12号

关于辛增辉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部、处（室）、中心（馆）、二级学院、书院：

根据学院机构调整 and 实际工作需要，经本人竞岗、综合考评、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、公开公示、学院董事会核准，决定聘任：

辛增辉同志为校长助理，兼任教学科研处（图书馆）处长；

李鑫同志为校长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王淦同志为融媒体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朱青同志为学生处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龙旭同志为保卫处处长；

陈健彬同志为招生处处长；

黎海燕同志为校企合作与就业创业处处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许振平同志为后勤管理处处长；

翟树芹同志为智能制造学院（弘毅书院）院长（兼）；

张丹同志为博雅教育学院（博雅教育中心）院长；

黄珊珊同志为护理与健康学院（思诚书院）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余学文同志为人工智能学院（砺能书院）院长；

李 岩同志为药学院（明德书院）院长；

赵春齐同志为数字媒体与艺术学院（笃学书院）院长；

王胜强同志为经济管理学院（崇礼书院）院长；

叶桂荣同志特聘为医学应用技术学院（知行书院）院长（一年一聘）；

杨 焱同志特聘为电子商贸学院（至善书院）院长（一年一聘）；

周 峰同志为继续教育学院（技能鉴定中心）院长；

杨燕雄同志为乡村振兴教育学院院长；

李 勇同志为培训学院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江柏涛同志为国际发展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卿 青同志为质量监控中心（大数据中心）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，试用期一年）。

聘期自发文之日起至 2028 年 8 月 1 日止（特聘人员除外）。

自发文之日起，免去原聘任所有中层正职干部的职务，原职级待遇保持至 2025 年 8 月 1 日止。

所有涉及职务变更、职责变化的相关人员务必在发文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工作交接，并在 OA 流程表单中提交《中层干

部岗位调整交接单》。

特此通知

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

2025年7月10日



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校长办公室

2025年7月10日印发

校对人：孔齐